

# 珠海和佳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作为珠海和佳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毛义强、刘刚、范晓亮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认真、勤勉、谨慎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完成了董事会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现就 2023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毛义强，男，研究生学历，1972 年 12 月参加工作，曾任云南省政府经合办副主任；云南铜业（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副董事长；中共云南省委第七巡视组组长；现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刘刚，男，广州中医药大学博士、美国哈佛大学博士后，主任医师，副教授，博士研究生导师。美国哈佛医学院访问学者，韩国京东大学客座教授，广东省杰出医学人才，羊城好医生，广州市科普名师。国家自然科学基金评审专家，中华医学会老年病分会老年康复学组副组长、中华医学会物理医学与康复分会康复评估学组委员，中国康复医学会社区康复工作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广东省康复医学会运动与创伤康复分会会长。现任南方医科大学南方医院康复医学科主任。

范晓亮，男，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税务师、资产评估师。曾任会计专业教师、审计机关干部、公司财务总监、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等职务，现任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北京世纪税通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范晓亮先生具有丰富的理论知识和实战经验。主持过上市公司审计、新三板公司审计、企业管理咨询、纳税筹划等项目。

### 二、会议出席情况

2023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七次董事会会议、二次股东大会。独立董事毛义强、刘刚、范晓亮会议出席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现场或通讯表决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是否存在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或者连续两次未能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的情况	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毛义强	7	7	0	0	否	1
刘刚	7	7	0	0	否	0
范晓亮	7	7	0	0	否	0

### 三、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独立董事毛义强、刘刚对公司 2023 年经营活动情况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查验，共发表了六次独立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具体事项	意见类型
2023 年 4 月 23 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及相关方签署《债权债务抵偿协议》暨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同意
2023 年 4 月 28 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关于以下事项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1、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事项； 2、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事项； 3、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4、关于 2022 年度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5、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6、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7、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关联交易事项； 8、关于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报告。	同意
2023 年 5 月 8 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关于将《关于补选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提交至 2022 年股东大会审议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23 年 8 月 28 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1、关于 2023 年上半年公司对外担保情况和大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独立意见； 2、关于公司 2023 年上半年度关联交易事项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23 年 12 月 1 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关于全资子公司债务展期及相关方继续为债务提供反担保事项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23 年 12 月 15 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关于公司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同意

独立董事范晓亮对公司 2023 年经营活动情况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查验，共发表了六次独立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具体事项	意见类型
2023年4月23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及相关方签署《债权债务抵偿协议》暨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同意
2023年4月28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关于以下事项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1、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事项； 2、关于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3、关于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4、关于公司2022年度关联交易事项； 5、关于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报告。	同意
2023年5月8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关于将《关于补选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提交至2022年股东大会审议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23年8月28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1、关于2023年上半年公司对外担保情况和大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独立意见； 2、关于公司2023年上半年度关联交易事项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23年12月1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关于全资子公司债务展期及相关方继续为债务提供反担保事项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23年12月15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关于公司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同意

关于独立董事范晓亮提出保留意见、反对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会议时间及会议名称	具体事项	意见类型	提出保留意见、反对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理由
范晓亮	2023年4月28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1、关于公司2022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事项； 2、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3、关于2022年度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保留意见	因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

#### 四、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独立董事提议召开董事会、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情形；不存在提议聘用或者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形；不存在开展现场检查等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形。

####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报告期内，我们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与要求，本着客观、公正、独立

的原则，切实履行职责，参与公司重大项决策，发表独立意见，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作用，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2024年，我们将继续勤勉尽职，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行使独立董事的权利，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切实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加强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之间的沟通和合作，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参考意见，利用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发展提供更多有建设性的建议，为公司稳健发展贡献力量。

独立董事：范晓亮、毛义强、刘刚

2024年4月29日

（本页无正文，为珠海和佳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  
签字页）

独立董事：\_\_\_\_\_

2024 年 4 月 25 日